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张庙街道办事处文件

宝张街〔2022〕15号



关于开展2022年张庙街道“119” 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张庙街道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单位（部门）、居民区：

为进一步夯实张庙地区社会面火灾防控基础，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关心消防安全，大力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知识，进一步提高市民群众消防安全素质和社会抵御灾害能力，为第五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以下简称“进博会”）安全顺利召开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根据宝山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宝山区“119”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沪宝消防委（办）〔2022〕30号文件的有关要求，现就张庙街道开展“119”消防宣传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11月1日至30日

二、活动主题

抓消防安全，保高质量发展

三、活动内容

此次 119 消防宣传月，街道将围绕“抓消防安全，保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结合往年活动经验和张庙街道消防工作实际，开展以下系列活动：

（一）全力营造“全民消防”浓厚宣传氛围

1、“119 消防宣传月”活动开幕式暨消防安全专题讲座（具体时间视防疫要求另行通知）。紧密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的论述精神，立足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普及安全消防知识，提高消防安全素质，组织举办“119 消防宣传月”活动开幕式。通过消防安全专题讲座、观看消防生产警示片等多种形式，提升管控风险、排除隐患能力，推动消防安全责任意识树立、安全理念普及和安全素质提升。

2、开展“119”消防宣传月广场集中宣传日（具体时间视防疫要求另行通知）。街道安委办选取红太阳商业广场，通过悬挂横幅、设置消防安全宣传展板、海报，发放消防宣传品，集中开展多种形式的消防宣传。请各居民区届时携带一块消防安全相关的黑板报参与活动。

3、持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结合“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仓储物流和“三合一”场

所等领域整治，发布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通告，持续开展消防安全警示教育

(二) 广泛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1、行业消防安全大宣传。(11月1日至11月30日)。街道安委会各成员单位牵头对下属行业单位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活动。**社区服务办**要结合中小学生学习避险自救互救技能竞赛等工作，深化推进消防宣传进校园活动，指导辖区学校因地制宜开展知识讲座、技能学习、参观体验等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同时要**对独居老人家庭和养老机构及为老服务中心等**，开展以“排查一遍身边火灾隐患，进行一次面对面消防知识传授，开展一次报警逃生演练，赠送一份平安礼物”为主要内容的“四个一”活动。**公安派出所、安管所、市场监管所**等部门要督促高层和地下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公共娱乐场所、宾馆饭店、商场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加大消防安全提示力度。其他部门(单位)按职责范围，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做好安全工作。

2、重点群体消防安全大宣传。依托传统主流媒体和官方新媒体平台相结合的方式，强化消防科普、警示教育和提示宣传，广泛播发“小火亡人”类警示教育片。各居民区宣传月内通过分类开展鳏寡孤独、老弱病残、沿街商铺、“多合一”场所和中小企业经营者、个体工商户等群体教育培训至少1场，教授火灾报警、灭火器使用和疏散逃生方法。

3、开展逃生疏散演练。以商场、宾馆、饭店、白领公寓等

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劳动密集型企业、易燃易爆企业，小区、“多合一”场所等为演练重点。活动期间，各重点单位、居民区充分发挥好微型消防站实化运作功能，适时开展消防灭火疏散演练，让更多的群众掌握疏散逃生、扑救火灾的基本能力。

（三）组织系列主题消防宣传活动

1、开展网络消防安全大提示。各单位、居民区要积极转发区消防委推送的关于“抓消防安全，保高质量发展”主体宣传信息，开展声势浩大的网上消防安全大提示活动，营造浓厚的社会宣传氛围。

2、开展“全民学消防”活动。各单位、居民区要积极组织人员通过登录“全民消防学习平台”开展在线学习，全面学习消防安全常识，积极参与答题考试，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参与率和考试通过率达到 100%。

3、开展“消防志愿行”活动。各单位、居民区要积极引导公众通过“消防志愿者平台”完成志愿者注册，并通过“平台”发起消防志愿者服务活动，组织志愿者走进社会单位、社区家庭、广场公园等场所，宣讲消防知识，帮助查改火灾隐患。

4、开展“消防大体验”活动。各单位、居民区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基础上，组织前往吴淞消防中队(或宝山区消防体验馆)参观，通过参观消防站荣誉室、亲身感受消防体验馆、观看视频录像、消防车、消防器材装备演示等方式，让居民群众走进消防、了解消防。

5、开展电动车消防安全宣传。要在居住出租房、高层建筑、地下建筑、临街商铺、居民住宅区、规模型出租公寓、单位宿舍等领域区域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楼梯间、楼层楼道和电梯前室内广泛粘贴严禁停放电动车的标识，实现全覆盖；并结合“2022年度第二次电动自行车火灾防范专项宣传”活动，配合消防志愿者服务活动，组织人员开展上门“再告知”“再承诺”，同时利用地标性大屏、微信公众号、社区通等平台加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信息和火灾隐患曝光的宣传力度，提醒公众和居民不要违规在楼道内停放、充电电动车等。

四、工作要求

（一）积极造势，营造浓厚氛围。街道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单位（部门）、居民区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结合实际细化制定方案，进一步整合社会资源，努力形成行业齐动、全民参与、内容丰富、声势强大的浓厚氛围，让消防平安文化进一步深入人心。要结合第五届“进博会”安保和秋冬季节火灾形势特点，广泛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防火灭火、疏散逃生常识，强化消防安全理念根植，推动消防知识入脑入心。

（二）丰富形式，全面掀起消防宣传热潮。要以消防安全宣传“五进”为抓手，科学运用新兴传播方式，广泛搭建活动载体和平台。丰富活动形式，深入家庭社区、学校、园区、人员密集场所等，牢固树立“消防工作，宣传先行”的观念，切实提高消防宣传的针对性、实效性，从而提高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

（三）形成经验，及时报送。“119”消防宣传月期间，各单位要及时梳理汇总消防宣传创新举措和工作亮点，及时形成典型宣传工作经验并报至街道安委办(联系人:刘春;电话:36110742;邮箱: liuchun@shbs.gov.cn)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张庙街道办事处

2022年10月27日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张庙街道办事处办公室 2022年10月27日印发

(共印10份)